中共商洛市委

商洛市人民政府

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

(第二十七批)

截至2022年1月6日16时,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商洛市生态环境信访件160件,目前已办结146件,现将第二十七批5件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区县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受理编号
1	商洛商州区夜村镇 何家园村一组村民 周某,连续三个晚上 在后峪山脚河里挖 沙,群众阻止无效	商州区	经查,"商洛商州区夜村镇何家园村一组村民周某"实为:周某(男,现年37岁),商州区夜村镇乐园村一组农民。"后峪山脚河里"实为:商州区夜村镇会峪河何家塬村拦水坝河道。现场发现,会峪河何家塬村段与杨塬村段拦水坝交界处内停放有挖掘机一台,拦水坝内左岸滩地堆放砂石一处。经查,2021年12月29日至今,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挖掘机一直停在河道未施工。2021年入汛以来,商州区北宽坪镇、夜村镇连续遭受"7·23""8·19""9·24"暴雨灾害,强降雨导致山洪暴发、河水骤涨,北宽坪河沿线河堤及公路、蟒岭绿道景区水毁严重,特别是何家塬村拦水坝内泥沙、柴草、废弃物大量淤积,严重影响河道行洪安全,对道路、堤防、蟒岭绿道造成较大影响。为了灾后恢复重建和排除拦水坝安全隐患,2021年11月29日,商州区政府研究印发《商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商州区河道清障清淤工作专班的通知》(商州政办函[2021]209号),确定商洛市商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辖区内河道清淤工作。商洛市商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将商州区夜村镇会峪河何家塬村17个拦水坝清淤工程发包给陕西迩恒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周某为陕西迩恒建设有限公司会峪河河道清淤工程施工负责人。2021年12月27日至28日,陕西迩恒建设有限公司采用工程机械对拦水坝进行清淤,清理出的砂石堆积在河道左岸滩地,用于回填平整河道,清理的砂石未外运。	不属实	一是监督陕西迩恒建设有限公司暂停施工,将清理出的砂石回填平整河道;二是商洛市商州区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加强工程管理,落实工程管理责任;三是加强辖区内河道清淤工程执法监管,严防在河道乱采乱挖等违法行为;四是加强村级河长巡河制度,落实河道日常监管责任。	D2SN202112310010
2	有人反映商洛市镇 安县铁厂镇新声村5 组天佑养殖场,将污水直接排至村内小河中,异味污染严 重,希望调查养殖场 手续是否齐全	镇安县	经查,"天佑养殖场"实为:陕西天佑养殖有限公司,位于镇安县铁厂镇新声村五组上坪。该公司养猪场占地面积30亩,猪舍面积6000平方米(位于适养区),建有1套粪污沼气处理设施(日处理30吨),干粪晾晒场1个(200平方米)。2017年9月因经营不善停止养殖活动。2020年9月,镇安县大坪镇芋园村村民丁仕洋租赁陕西天佑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进行生猪养殖,目前存栏生猪168头,因市场原因正在售卖生猪,不再进行养殖。该养猪场干粪经晾晒后用于周边村民农田施肥;粪便废水排入沼气池和沉淀池未外排;紧邻养猪场外的铁厂镇上川河河道内无粪污排放痕迹。该养猪场500米范围内有住户30户,距离最近村民房屋60米。因该养猪场粪污沉淀池未采取密闭措施且未及时施肥还田,臭味对周边村民日常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一是责令该公司清理沉淀池内的粪污进行还田施肥,对沉淀池进行覆土填埋处理,对养殖场进行消杀灭菌,防止造成二次污染;二是落实镇、村属地管理责任,加强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改正。2022年1月1日,镇安县铁厂镇纪委书记对新声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提醒谈话,对新声村村委会班子成员集体约谈。	D2SN202112310015
3	有人向商洛市丹凤 县铁峪铺镇的铁河 内倾倒建筑垃圾及 生活垃圾	丹凤县	经对铁峪铺镇铁河沿线全面检查发现,铁峪铺镇花魁村铁川组铁河河滩上堆放有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1处(约8立方米),未进入水体。	属实	铁峪铺镇政府组织机械、人力,对该处堆放垃圾进行了整治清理,2022年1月2日整改到位。严格落实河长制,加大辖区河道巡查监管力度,及时发现处理各类环境问题;加强环境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自觉形成垃圾入箱,爱护环境的良好生活习惯。2022年1月2日,铁峪铺镇纪委书记对铁峪铺镇花魁村党支部书记、村主任因巡查监管不到位进行约谈。	D2SN202112310026
4	包茂高速从商洛市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事处王家坪社区中间经过,高速上面的车辆经过时产生的噪音严重扰民,希望加装隔音设施	镇安县	经查,王家坪社区位于镇安县城以北2公里处,包茂高速公路(西安-镇安段)途经王家坪社区一组、二组、四组地域,该段高速路离最近民居10米。群众投诉噪音主要是沿途高速路经过车辆的胎噪、鸣笛声,对该段沿线较近群众日常生活产生一定影响。	属实	镇安县政府向陕西省交通控股集团 西镇分公司致函,建议对王家坪社 区路段采取隔音屏障,解决噪声扰 民问题。	D2SN202112310034
5	12月9日商洛市商州 区(商洛市省标石)排放部层。 市治路超界八月周极。 12月30日日 一次,当民。 12月30日日 一次,当民。 12月府理举报, 12月府理举报, 12月府理举报, 12月府建, 12日府理举报, 12日府建, 12日府建, 12日府建, 12日时,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间, 12日间, 12日间, 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12日间间,	商州区	经查,"商洛市商州区(商洛铅芯冶炼厂)"实为:陕西幹业有限公司。始建于1986年,1990年建成投产,属陕西"七五"重点建设扶贫项目。2004年陕西有色集团控股后,根据陕西省政府关于加快陕南突破发展的决定以及有色集团公司的发展规划,于2006年开始实施技术升级改造,先后开展10万吨电锌、熔烧烟气制酸、废渣综合回收利用项目、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和节能减排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现已发展成为一个大型炼锌企业,并综合回收镉、铟、金、银、铜等多种有价金属。2015年12月第三轮清洁生产通过原陕西省环保厅审核评估验收。目前该公司已建成七个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公司回转窑西窑停产检修,其余项目均正常生产,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水质在线监测设施传输运行正常,数据显示均达标并实时上传国控在线自动监测监控平台。2021年12月9日,10日、30日、2022年1月2日,商洛市生态环境高商州区分局先后四次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司环保管理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治污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擅自停用和偷排行为,大气、水污染物排放均符合《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周边空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地表水、地下水环境质量分别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地下水质量标准》显类标准。经调阅该2021年1月至11月水质自行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显示符合《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61/942−2014表3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10)表2相关限值要求。2021年商州辖区地表水6个监测断面,均达到地表水二类考核标准。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区政府供水部门定期对饮用水进行检测,水质检测报告(2021年4月25日,NOHZ2021(NY)04029检测报告;2021年10月25日,22221152检测报告)显示饮用水均符合保护,水质检测报告(2021年4月25日,NOHZ2021(NY)04029检测报告;2021年10月25日,2021152检测报告,显示,饮用水均符合保护等显示。组、氦氮、锌等监测因子均符合《汉升江流域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DB61/942−2014)。2020年10月26日,该公司委托西安普惠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土壤进行监测(报告编号;PHJC-202010-TR01),结果显示:镉、铅、锌等监测因子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标准。2021年12月6日-8日,该公司委托陕西中测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位于西安)对土壤进行采样、监测,初步结果显示:镉、铅、锌等监测因子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标准(但因疫情原因,最终报告还未正式出具)。	不属实	持续加强陕西锌业有限公司日常监管,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D2SN202112310054

(第二十八批)

截至2022年1月6日16时,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商洛市生态环境信访件160件,目前已办结146件,现将第二十八批3件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	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区县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受理编号
1	商洛市丹凤县竹林关镇竹林关村村民反映,有施工队在该村河道非法采石		经查,群众反映的竹林关镇竹林关村辖区河道全长约1公里(其中:丹江河段约0.4公里,银花河段约0.6公里),范围:上至银花河小龙嘴下至丹江河红岩子。竹林关村涉及的1公里河段2015年修建河堤,沿线无下河道路,目前无施工队在该河段施工,河道未发现采石采砂痕迹。2022年1月3日,调查组对竹林关村河道沿线10户群众进行走访调查,群众均称未发现有施工队在该河段下河采石采砂。2021年以来丹凤县水利局、竹林关镇政府、竹林关村委会均未接到关于该河段采石采砂的举报线索。		一是进一步加强河道监管,加大巡查频次,严厉打击河道非法采石采砂行为;二是严格落实河长制监管, 夯实镇村级河长属地管理责任,常态化开展河道巡查监管,及时发现处理各类问题。	D2SN202201010014
2	商洛市丹凤县商镇大峪沟东峰村大会沟有一个大型养猪厂,虽有排污设备,但运转不正常。该厂下游商山村村民发现自来水有臭味,无法正常饮用,希望能够调查处理	D. (국) (크)	经查,"商洛市丹凤县商镇大峪沟东峰村大会沟有一个大型养猪厂"实为:丹凤托佩克种猪有限公司,位于丹凤县商镇东峰村一组大会沟,2020年5月开建,建成猪舍4栋,集污井1个(100立方米),粪污收集池(800立方米、480立方米)各1个,粪污干湿分离机1台,主要从事:种猪繁育、改良、销售,目前存栏种猪1000余头。粪污收集井和粪污收集池做了防渗处理。商山村村民日常饮用水来源于丹凤县商镇大峪沟河道中修建的集中式饮用机井水。现场检查,该公司粪污收集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粪污渗漏和外排现象。厂区临近的大会沟沟渠、下游的大峪沟河道均无污水排放痕迹。造成群众饮水异味的原因是:2022年1月1日,丹凤县宏冠食用菌专业合作社在拉运丹凤托佩克种猪有限公司粪污收集池污水后,对抽污车辆冲洗消毒废水未进行收集,冲洗废水排入大会沟沟渠,流入大峪沟河道,造成下游约1公里处河道中商山村集中式饮用井水产生异味。	属实	2022年1月1日,市环境局丹凤县分局对丹凤县宏冠食用菌专业合作社冲洗抽污车辆废水排入河道立案查处,罚款5万元;丹凤县水利局组织于2022年1月1日启动商镇商山村口丹凤河旁该村的备用水源井,恢复群众饮水。一是丹凤县水利局指导丹凤托佩克种猪有限公司在养殖场上游重新修建村民饮用水源井,保障群众饮水安全;二是加强执法监管,确保丹凤托佩克种猪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防止环境违法行为发生。2022年1月3日,商镇党委对商镇副镇长巡查监管不到位进行警示谈话;县农业农村局党组对丹凤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队长监管不到位进行警示谈话;市环境局丹凤县分局党支部对丹凤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监管不到位进行警示谈话。	D2SN202201010036
3	商洛市山阳县杨地镇集镇的生活垃圾很多,夏天时苍蝇满天飞,河道里生活垃圾很多	山阳县	经查,"商洛市山阳县杨地镇集镇"实为:山阳县杨地镇龙潭社区街道,紧邻唐家河,村镇赶集期间,摊贩及周边群众随意丢弃垃圾,环境卫生监管难度大。经走访周围群众了解,夏季河道有随意丢弃的生活垃圾,滋生蚊蝇,对周边群众生活造成一定影响。2021年7月,杨地镇政府对龙潭社区河道、道路、边坡、沟渠和群众居住地周围垃圾进行了彻底清理,增配保洁员、垃圾清运工和生态网格员做好社区保洁、垃圾清运和环境巡查等工作,社区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2021年9月10日,杨地镇政府自筹资金在龙潭社区建成占地面积700平方米垃圾收集转运站一座,龙潭社区街道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转运至镇安县米粮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现场检查,未发现杨地镇龙潭社区河道生活垃圾堆积现象,走访周边群众了解,2021年7月后,河道偶有零星垃圾,保洁员能及时清理,社区环境卫生改善明显。	属实	一是加强宣传教育,增强群众环境保护意识;二是定期开展全镇范围内生活垃圾清理行动;三是督促保洁员、垃圾清运工、生态网格员落实卫生监管和环境卫生清理责任,做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2021年8月3日,山阳县杨地镇纪委对杨地镇龙潭社区支部书记进行了提醒谈话。	D2SN202201010045